

楚雄州投资促进局文件

州投促字〔2022〕1号

楚雄州投资促进局关于印发《楚雄州投资促进局限额以下项目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科室：

《楚雄州投资促进局限额以下项目采购管理办法》已经局务会和党组会议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楚雄彝族自治州投资促进局

2022年1月13日

楚雄州投资促进局限额以下项目 采购管理办法

楚雄州投资促进局限额以下项目采购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采购原则是遵守公平、公正、公开、实用和经济原则。具体流程：局项目实施科室制定采购计划—局务会、党组会审定—确定采购计划及相关要求—寻找相关供应商询价—确定供应商，询价以符合要求的货物和服务价格最优为原则。限额标准以下项目采购招标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规范楚雄州投资促进局限额标准以下项目采购招标工作，强化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结合项目实施实际，制定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采购，是指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等；所称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事项。

第四条 本办法所指限额标准以当年《云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以下简称《目录》）。

第五条 限额标准以下项目的采购流程及方式

1、当年《云南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以下简称《目

录》)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和部门集中采购项目之外单项或批量金额在限额以下的项目,适用本办法。

2、集中采购目录中的项目,按规定程序采购;

第六条 采购程序及要求

1、项目实施科室确定采购计划。

2、局务会讨论通过并报局党组会审定采购计划,确定采购事项。

3、向州财政局业务主管科室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咨询、报批或备案。

4、成立询价小组,组长由项目实施科室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项目实施科室负责人、办公室和相关人员组成。

5、制定和发布询价采购招标通知。由项目实施科室负责拟定,由询价小组审核确定后发布在局官方网络媒体上。招标通知主要包括项目的基本情况介绍、经费预算、项目技术要求、投标单位资质及业绩要求、评标要素及比例构成和中标标准等。

6、受理投标单位报名。由项目实施科室负责受理参加比选单位报名工作,并负责做好投标书(函)的接收和保管工作。报名方式采取现场报名或邮寄报名;报名时间从询价采购招标通知发布起,一般不少于5个工作日;报名单位一般要达到3家以上方可开标。

7、组织。按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询价采购。如有需要,也可通知投标单位参加陈述。由询价采购小组现场开启各投标单

位的投标书（函），询价采购小组可对存在的疑问提出质询。按预先设定的评标标准现场统计比选结果，提供中标单位的候选顺序名单，形成比选评标报告，并由询价小组成员和监督员签字确认。

8、询价结果通知。询价结果由州询价小组书面通知中标单位。

9、项目的合同签订。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逾期视为主动放弃；由排名第二的单位递进为中标单位，以此类推。

第七条 严肃比选采购招标工作纪律。严禁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将应该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

第八条 对违反本办法的行为，将视情节严重程度及造成不良影响的程度，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第九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上级有相应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州投资促进局办公室负责解释。